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 華 興 資 本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1)

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新盈利資料

本公告由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35.8百萬美元(約246.8百萬人民幣),而於二零一八年同期錄得虧損為約244.1百萬美元(約1,619.4百萬人民幣)。本集團轉虧為盈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產生變動約292.3百萬美元(約1,939.4百萬人民幣)。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的公告所述,該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已於緊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上市前悉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且該等公允價值變動屬上市之一次性非營運事件,故上市日期後不會再出現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類似會計核算虧損。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團隊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最新資料所作初步評估而得出。該等數據或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完成審核或審閱,因此可能會有所調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包凡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包凡先生;執行董事謝屹璟先生及杜永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沈南鵬先生、李曙軍先生及李世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姚珏女士、 葉俊英先生及肇越先生。